

安全資料表

Lightburn Magnesium Oxide

第一部分 物品與廠商資料

GHS 產品標識	: Lightburn Magnesium Oxide
化學名稱	: 氧化鎂(燻煙)
商業名稱。	: MagChem 30 MagChem 35 MagChem 40 MagChem 50
物質用途	: Lightburn 氧化鎂產品 (MagChem 30、35、40、50) 具有活性適中、粒度細的綜合特性。Lightburn 氧化鎂產品應用在鎂鹽、機油清潔劑 (如高鹼性硫酸鎂)、燃油添加劑、橡膠化合物、氣體洗滌和油井添加劑等製劑。
化學式	: MgO
分子重量	: 40.31 克/克爾
對此物質或混合物已經指出明確的相關用途和不建議的用途	
不適用。	
製造商	: Martin Marietta Magnesia Specialties 1800 Eastlake Road Manistee, Michigan 49660, USA 電話: +001 410 780 5500
負責此物質安全資料表(SDS)人員之電子信箱(e-mail address)	: regulatory.inquiry@martinmarietta.com
緊急聯絡電話(須隨時可連絡)	: CHEMTREC, U.S. : 1-800-424-9300 國際 : +1-703-527-3887 (24/7)

第二部分 危害辨識資料

物質或混合物的分類 : 無法分類。

GHS標示要素

警示語	: 無。
危害警告訊息	: 無已知重大影響或嚴重危險。
危害防範措施	
預防	: 不適用。
反應	: 不適用。
儲存	: 不適用。
處理	: 不適用。

其它不需要分類的危險物 : 無法取得。

第三部分 成分辨識資料

物質/準備	: 物質
化學名稱	: 氧化鎂(燻煙)
其他名稱	: 無法取得。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CAS No.)/其他辨識工具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CAS No.)	: 1309-48-4
物品編號	: 無法取得。
危害成分 (%)	: 0

第三部分 成分辨識資料

化學品中文名稱 (繁體)	濃度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CAS No.)
氧化鎂 其他：二氧化矽、鐵、鋁和鈣的氧化物	98 2	1309-48-4 混合物
Product name	Concentration	CAS number
Magnesium oxide Others: oxides of silicon, iron, aluminum & calcium	98 2	1309-48-4 Mixture

就目前供應商所知與所用的濃度, 沒有任何對健康或環境的附加成分, 而需要在此節報告的。

職業暴露容許濃度 (如果有的話) 列於第八節。

第四部分 急救措施

不同暴露途徑之急救方法

- 眼睛接觸 : 立即以大量清水沖洗眼睛至少 20 分鐘, 不時張開上下眼皮。
- 吸入 : 將患者移至空氣新鮮處。
- 皮膚接觸 : 如果一旦接觸到, 立即用大量水沖洗至少 20 分鐘。
- 食入 : 用水洗淨口腔。請勿催吐, 除非有專業醫療人士指導。切勿給失去意識者任何口服物。

最重要的症狀/作用, 急性的和慢性的

潛在急性健康影響

- 眼睛接觸 : 粉塵可能會刺激眼睛。
- 吸入 : 粉塵可能會刺激呼吸道。
- 皮膚接觸 : 粉塵可能會刺激皮膚。
- 食入 : 無已知重大影響或嚴重危險。

過度暴露/徵兆/症狀

- 眼睛接觸 : 負面的症狀可能包括以下所列: 發紅, 結膜, 眼睛淚液分泌
- 吸入 : 如果吸入粉塵: 打噴嚏、咳嗽、痰變色。
如果吸入煙塵: 金屬煙塵熱症狀類似流感, 包括發燒、寒顫、出汗、咳嗽、鼻過敏、胸部疼痛、噁心、頭痛、嘔吐和肌肉無力。
- 皮膚接觸 : 負面的症狀可能包括以下所列: 皮膚炎, 皮膚乾裂, 皮膚乾燥
- 食入 : 無特定資料。

如有需要, 標明需要即刻的醫療治療和特別的處理

- 對醫師之提示 : 根據症狀治療。如果已食入或吸入大量毒物, 立即接洽毒物處理專家。
- 特殊處理 : 無特定治療方式。
- 對急救人員之防護 : 當會有任何人身危險或尚未接受適當訓練時, 不可採取行動。

請參閱毒物資訊 (第十一節)

第五部分 滅火措施

滅火劑

- 適合之滅火劑 : 使用能適當消滅四週火災的滅火劑。
- 不適合之滅火劑 : 沒有已知信息。

由化學品來的特定危險 : 沒有特別的燃燒或爆炸危險。

危險熱量組成 (分解) 產品 : 無特定資料。

第五部分 滅火措施

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設備 : 消防隊員應穿戴適當防護設備與正壓全面式自給式呼吸裝置 (SCBA)。

第六部分 洩漏處理方法

個人防護措施、防護器材和緊急程序 : 當會有任何人身危險或尚未接受適當訓練時, 不可採取行動。 撤離周圍區域。 勿讓不必要或未採取保護措施的人員進入。 勿碰觸或走過洩漏物質。 穿戴適宜的個人防護設備。

環境注意事項 : 避免散佈溢出物與溢流並避免接觸土壤, 水道, 排水管與水溝。 如果產品引起環境污染 (陰溝, 水道, 泥土或空氣), 須通知有關當局。

容裝和清除的方法和器具

少量洩漏 : 真空或清掃物質, 並置於有指定標籤的廢棄物容器中。 由經核准的廢棄物處理承包商來處置。

大量洩漏 : 防止進入下水溝, 水道, 地下室或密閉區域。 真空或清掃物質, 並置於有指定標籤的廢棄物容器中。 由經核准的廢棄物處理承包商來處置。 注意: 請參閱第一節的緊急接觸須知及第十三節的廢棄物處理。

第七部分 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

安全操作注意事項 : 穿戴適當的個人防護設備 (參閱第 8 節)。 嚴禁在處理、貯存此物質的區域中飲食與抽煙。 工作人員應在洗完手與臉後方可飲食與抽煙。 勿攝食。 避免接觸眼睛皮膚及衣物。 容器含有產品殘餘物, 可能有危險性。

安全儲存的情況, 包括任何不相容性 : 按照當地法規要求來儲存。 儲存在原容器中, 避免陽光直射。 儲存在陰涼、乾燥及通風良好處, 遠離不相容物 (見第 10 節)、食物及飲料。 使用容器前, 保持容器關緊與密封。 已打開的容器必須小心的再封好並保持直立以防止漏出。 勿貯存於無標籤之容器中。 為避免洩漏導致環境污染, 包裝選用要適當。

第八部分 暴露控制/個體防護

控制參數

職業暴露容許濃度

成分名稱	暴露限制
氧化鎂(煙煙)	Taiwan Council of Labor Affairs (臺灣, 1/2010)。 短時間時量平均容許濃度: 15 mg/m ³ 15 分鐘。 形式: 煙 八小時日時量平均容許濃度: 10 mg/m ³ 8 小時。 形式: 煙

適當的工程控制 : 應該檢查從通風或製程設備而來的排放, 以保證他們符合環境保護法規的要求。

個人防護措施

呼吸防護 : 需根據已知或預期的暴露程度、產品危險性以及選定之呼吸防護具的安全工作限制, 來選擇呼吸防護具。

手部防護 : 為執行的工作或任務使用手套適當。 建議: 自然的橡膠(乳膠)。

眼睛防護 : 當有暴露可能性時應配戴安全眼鏡。 建議: 含有側護片的安全眼鏡。

身體防護 : 在處理此產品前, 個人身體的防護設備應根據工作性質與涉及之危險程度來選擇並應經過專家的批准。 建議: 實驗服。

對其他皮膚的防護 : 在對本物品進行操作之前, 根據正在開展的作業和其中涉及的風險, 操作人員應當穿戴適宜的鞋子和採取額外的皮膚保護措施, 專業人員應當對這樣的做法進行證實。

衛生措施 : 確保眼睛沖淋器與安全淋浴間座落在靠近工作站的地方。 處理化學產品後, 在飲食, 抽煙與使用廁所前及收工後須徹底沖洗雙手, 前臂與臉。

第九部分 物理及化學性質

外觀

物質狀態	: 固體。 [乾粉到顆粒狀固體。]
顏色	: 白色。
氣味	: 無味。
嗅覺閾值	: 無法取得。
pH	: 無法取得。
熔點	: 2799.98°C (5072°F)
沸點	: 3582°C (6479.6°F)
閃火點	: 無法取得。
燃燒時間	: 無法取得。
燃燒速率	: 無法取得。
揮發速率	: 無法取得。
可燃性	: 無法取得。
爆炸下限和爆炸上限	: 無法取得。

蒸氣壓	: 0 kPa (0 mm Hg) [20°C]
蒸氣密度	: 無法取得。
相對密度	: 3.5 到 3.6
溶解度	: 微溶於下列物質: 冷水 以及 熱水。
辛醇/水分配係數	: 無法取得。

自燃溫度	: 無法取得。
分解溫度	: 無法取得。
SADT	: 無法取得。
粘度	: 無法取得。

第十部分 安定性及反應性

化學穩定性	: 本產品很穩定。
危害反應的可能性	: 在正常儲存和使用情況下, 不會發生危害反應。
應避免之狀況	: 無特定資料。
不相容物	: 強) 酸 - 反應強烈, 產生熱量; 三氟化氯反應劇烈, 產生火焰; 五氯化磷 - 明顯白熱化。 注意: 與水接觸可能會導致本產品慢慢與水化合, 期間可能會產生熱量 (放熱反應)。
危害分解物	: 如果氧化鎂加熱至揮發點 (即大於 1700°C), 可能會產生氧化鎂煙塵。

第十一部分 毒性資料

毒性效應資訊

急毒性

沒有資料可提供。

毒性資料 : 無法取得。

刺激 / 腐蝕

皮膚 : 沒有資料可提供。

眼睛 : 沒有資料可提供。

呼吸的 : 沒有資料可提供。

第十一部分 毒性資料

致敏感性

- 皮膚 : 沒有資料可提供。
 呼吸的 : 沒有資料可提供。

突變

沒有資料可提供。

致癌性

沒有資料可提供。

生殖毒性

沒有資料可提供。

致畸胎性

沒有資料可提供。

特定目標器官系統毒性(單次暴露)

沒有資料可提供。

特定目標器官系統毒性(重複暴露)

沒有資料可提供。

呼吸道危險

沒有資料可提供。

有關暴露的可能路徑資訊 : 預期進入路徑: 眼睛, 皮膚的, 吸入。

潛在急性健康影響

- 眼睛接觸 : 粉塵可能會刺激眼睛。
 吸入 : 粉塵可能會刺激呼吸道。
 皮膚接觸 : 粉塵可能會刺激皮膚。
 食入 : 無已知重大影響或嚴重危險。

與物理、化學和毒理學特性有關的症狀

- 吸入 : 負面的症狀可能包括以下所列: 發紅, 結膜, 眼睛淚液分泌
 食入 : 如果吸入粉塵: 打噴嚏、咳嗽、痰變色。
 如果吸入煙煙: 金屬煙煙熱症狀類似流感, 包括發燒、寒顫、出汗、咳嗽、鼻過敏、胸部疼痛、噁心、頭痛、嘔吐和肌肉無力。
 皮膚接觸 : 負面的症狀可能包括以下所列: 皮膚炎, 皮膚乾裂, 皮膚乾燥
 眼睛接觸 : 無特定資料。

延遲的與直接的影響還有從短和長期暴露而來的慢性影響

短期暴露

- 潛在的立即效應 : 無法取得。
 潛在的延遲效應 : 無法取得。

長期暴露

- 潛在的立即效應 : 無法取得。
 潛在的延遲效應 : 無法取得。

潛在慢性健康影響

沒有資料可提供。

- 一般 : 無已知重大影響或嚴重危險。
 致癌性 : 無已知重大影響或嚴重危險。
 突變 : 無已知重大影響或嚴重危險。
 致畸胎性 : 無已知重大影響或嚴重危險。
 孩童發育影響 : 無已知重大影響或嚴重危險。
 生育能力影響 : 無已知重大影響或嚴重危險。

毒性的數值基準

急毒性估計

第十一部分 毒性資料

沒有資料可提供。

第十二部分 生態資料**毒性**

沒有資料可提供。

持久性及降解性

沒有資料可提供。

生物蓄積性

沒有資料可提供。

土壤中之流動性

土壤/水分割係數 (K_{oc}) : 無法取得。

其他不良效應

: 無已知重大影響或嚴重危險。

第十三部分 廢棄處置方法**廢棄處置方法**

: 應儘可能地避免或減少廢物的產生。大量廢棄物產品不可通過污水下水道進行處置，而應當經由適宜的污水處理廠進行處理。經由核准的廢棄物處理承包商來處置剩餘物和非可回收的產品。處置此產品，溶劑與任何副產品都應隨時遵從環境保護與廢物處置的法規要求並遵從地方區域當局的要求。

第十四部分 運送資料

	UN	IMDG	IATA
聯合國編號	未管制。	未管制。	未管制。
聯合國運輸名稱	-	-	-
運輸危害分類	-	-	-
包裝類別	-	-	-
環境危害	編號。	編號。	編號。
用戶特別警告	無法取得。	無法取得。	無法取得。
其他資訊	-	-	-

可能適用於免除上述分類。

第十五部分 法規資料

對此產品特定的安全、衛生和環保法令：沒有已知之特定國家及/或地區之法令可能列管本產品(包含其成分)。

國際管制條例列表

亞太地區

亞太	是
澳大利亞化學物質清單 (AICS)	是
澳大利亞國家污染物清單	是
澳大利亞高產量化學品	是
中國：既有化學物質清單	是
日本既有及新化學物質 (ENCS)	是
韓國既有化學品清單 (ECL)	是
紐西蘭化學品清單 (NZIoC)	是
菲律賓化學品和化學物質清單 (PICCS)	是

歐洲

歐洲經濟共同體國際化妝品成分清單 (INCI)	是
歐盟 REACH - 預先註冊	是
歐盟 REACH - 已註冊	是
歐盟既有商業化學物質清單 (EINECS)	是
歐洲國際化妝品成分清單 (INCI)	是
德國水危害級物質清單	是
瑞士 GIFTLISTE1 (有毒物質清單)	是

北美

加拿大國內物質清單 (DSL)	是
WHMIS 成分清單 (加拿大)	是

美國

美國政府工業衛生學家學會 (ACGIH) 閾限值 (TLV)	是
美國交通部 (DOT) 海岸防衛隊散裝危險物品	是
美國環保署 (EPA) 農藥惰性成分 (PII)	是
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 (FDA) 公認為安全的食物成分 (GRAS)	是
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食品添加劑的優先順序評估 (PAFA)	是
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條例	是
高產量化學品 (HPV)	是
國家毒理學計畫技術報告清單	是
「美國職業安全與衛生研究院 (NIOSH) 危害、毒理學和使用資訊」	是
美國職業安全與衛生研究院健康危害	是
美國職業安全與衛生研究院推薦暴露限值	是
職業安全與健康署 (OSHA) 允許暴露極限 (PEL)	是
有毒物質控制法 (TSCA) 清單	是
有毒物質控制法清單更新條例 (IUR)	是
有毒物質控制法第 8A 部分 - 初步評估資訊條例 (PAIR)	是

美國國家管制清單

伊利諾斯州知情權的有毒物質清單	是
麻塞諸塞州知情權的有毒物質清單	是
明尼蘇達州知情權的有毒物質清單	是
紐澤西州知情權的有毒物質清單	是
賓夕法尼亞州知情權的有毒物質清單	是
羅德島州知情權的有毒物質清單	是

國際和其他清單

健康危害	是
高產量化學品：國際化學工業協會 (ICCA)	是
高產量化學品：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 (OECD)	是

第十六部分 其他資料

製表人：KMK Regulatory Services Inc.

記錄

公佈日期：2011/12/01

版本：1

讀者注意

根據我們所知，此處所包含的資訊是正確的。但以上註名之供應商或其子公司對此處所包含之產品資訊之正確性與完整性不負任何責任。決定任何物質之適用性係使用者之責任。所有物質可能均含未知之危險，使用時務必小心謹慎。儘管此處指出一些特定之危險，我們無法保證現存的危險僅限所指之部分。